

110 年 11 月

彰化縣竹塘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6 次定期會和延會議事錄

彰化縣竹塘鄉民代表會 編製

前 言

- 一、本刊係依據第 21 屆第 6 次定期會和延會大會現場記錄與錄音資料編纂而成。
- 二、本刊所載為本次會議內容。
- 三、所有報告及講詞，如有辭不達意之處尚祈察諒。
- 四、本刊付梓匆忙內容有遺漏舛誤在所難免，當以錄音資料為憑。

彰化縣竹塘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及延會五天議事錄

一、時 間：110 年 11 月 1 日上午九時起

二、地 點：本會三樓議事廳

三、出席代表：「林淑女」「圍政麟」「紀宗成」「洪娜美」「詹江華」

「莊志文」「蔡俊傑」「黃崇啓」「張瑞雄」「林 全」

列席人員：蔡碩任、莊暉斌、黃錦城、唐立勳、

廖維琪、謝芳真、廖維嫻、陳彥辰、

鐘晨內、詹廷嘉、簡慧鈞

主 席：林淑女

紀 錄：林明眉

代表簽到決定席次：

出席人數：如簽到簿。

秘書報告議事日程：如附件。

主席致詞：各位代表先生及鄉長、秘書、各位主管大家好，首先感謝各位踴躍參加本會第 21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及延會，本次本會主要議題是審議 111 年度歲入歲出總預算及討論各項提案。

林^{主席}淑女：會議開始。請鄉長報告現在公所的運作。

鄉長：如書面報告。補充報告：第五、針對鄉內比較有問題的橋樑會向上級爭取改善。第六、竹塘休閒公園目前已經大概都完工了，現在等驗收通過就可以啟用。第八、目前有一組人員在做修補坑洞的工作，只要村長和代表有向公所反映我們都會在第一時間做填補。第九、木棉花道的部分本席打算每年持續辦理，順勢推廣我們的觀光景點。第十一、14 村已經有 7 個村有關懷據點，希望村長和各位代表努力一下，盡量可以一村一據點，長輩們比較有地方可以走動。第十二、前天也有開設計圖審查會，如果對圖沒有異議的話，設計師就會進行後續的程序，第十公墓第二期要以最快的速度，目前是還有位置，但是差別在較理想的位置還是方位比較不好的地方。第十三、這是從前瞻計劃爭取四千萬，自備款七百二十萬，縣府補助四百萬，大部分已經好了，現在有另外二千萬是竹塘國中延伸三清宮到竹塘國小大概再一個月會動工。第十六、幼兒園的頂樓如果沒有屋頂，遊樂設施容易損壞，現在透過綠能方面剛好可以有收入又可以遮陽。第二和第六公墓到 10 月 31 日禁

葬後都要遷移，如果有不知道的我們會查估，後續動作我們會做得很清楚。第十七、明年度要購置一台幸福巴士，大概是二十人座，是針對竹塘鄉，例如：關懷據點、竹塘國中學生，較偏遠的，東邊就像是田頭、西邊方面就是九塊厝，路線會再規劃。關懷據點大部分是設在比較集中的地方，比較偏遠的長輩如果想要來但是身體不允許，所以明年度要買一台幸福巴士，中央目前核定補助七十四萬七千元。第十八、很感謝代表同意追加二十幾萬補助消防隊，讓整鄉每戶都有警報器。

各課室工作報告

民政課長：如書面報告。

建設課長：如書面報告。補充報告：一、竹林村及新廣村道路改善工程在九月底已經開工，工期預計到十一月六日，目前執行的狀況大概完成百分之九十，應該可以如期完成。二、國中小的通學步道，工程已經上網公告，預計在這個禮拜四可以做決標，照正常程序開工，預計在這個月會進場施工。三、風雨球場的進度目前是在向縣府申請建照，期程上來講的話在這個月建照就會核發下來，我們也希望能夠趕快將工程完成。

農業課長：如書面報告。

行政課長：如書面報告。

財政課長：如書面報告。

主計室主任：如書面報告。

人事室主任：如書面報告。

政風室主任：如書面報告。

幼兒園園長：如書面報告。補充說明：一、幼兒園今年也有參加環保局的室內空氣品質輔導計劃，透過環保局入園檢測教室的甲醛、濕度及 CO₂，針對數額比較高的教室提出改

善建議，希望給小朋友更好的學習環境。二、幼兒園的
教職員已經全部施打完莫德納第二劑。

林^{主席}淑女：請問各位代表對鄉長目前施政上或是各課室業務上有什麼需要特別質詢或檢討改進的地方嗎？沒有的話，我補充一點，有鄉民建議，也的確有這個事情，就是我們第十公墓的土葬區有一些已經遷葬但現場還遺留棺木、遺物之類的，就是沒辦法很乾淨，這部分我們希望有所規劃，這次九號要下鄉到第十公墓的土葬區和納骨塔，有編列三千萬要做靈骨塔，我們會一起看，目前這個部分請問民政課長有什麼樣的構想來處理這個問題？

民政課長：針對自治條例第二十九條洗骨、撿骨後要回復原狀，但是從之前歷任以來這就不清楚，管理方面我們也沒有確實執行，但這部分我有向鄉長報告，我的建議是從今年度由公墓管理單位處理，明年開始依照自治條例第二十九條執行，就是現在新葬的以後要撿骨時要恢復原狀，因為這部分已經年代久遠了不是現在才發生的，有的人是埋得時候有恢復原狀，有的是撿骨後恢復原狀，現在不清不白了，這部分就由公所吸收。

林^{主席}淑女：建議土葬時跟家屬多收遷葬費一千或是二千，這樣可以嗎？

民政課長：今年度由我們吸收，今年新葬的到他們要撿骨時已經是七年或八年了，要再修法將其納入自治條例。

林^{主席}淑女：這部分請你跟鄉長研議，九號下鄉之後，十二號開會時再請你跟鄉長研議一個方案出來。各位代表還有什麼不清楚的？如果都沒有的話，今天的會議到這裡，本席宣布會議結束。

林^{主席}淑女：公所提案第一案，有關本鄉 111 年度總預算案，提請審議。本案是預算案需經三讀通過，對於公所編列本鄉 111 年度總預算案我們進入一讀審議，請問各位代表對公所提請審議 111 年度總預算有無意見？

圍^{副主席}政麟：對 111 年度總預算還沒有看得很詳細，希望有多點時間大家再研究一下。

林^{主席}淑女：副主席提議延後審議本鄉 111 年度的總預算，因為會期是到今天結束，本席提議延長會期五天，請問各位代表有沒有什麼意見？如果沒有意見的話，本席宣布延長會期五天，本鄉 111 年度的總預算於延期會時再來審議，請各位代表再詳細的審閱一下 111 年度的總預算。

公所提案第二案，有關本鄉竹塘公園風雨球場屋頂招租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招租年限為 20 年，請問各位代表對於公所提案招租設置竹塘公園風雨球場屋頂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有沒有什麼意見？如果沒有意見的話，本案照案通過。

公所提案第三案，請問各位代表對於公所提案墊付購置幸福巴士三百五十萬元有沒有什麼意見？如果沒有意見，本

案照案通過。

代表會提案第一案，本會依據內政部修正「地方立法機關組織準則」進而修正彰化縣竹塘鄉民代表會組織自治條例部分條文，我們現在進入一讀審議，請問各位代表對於本會修正組織自治條文有沒有什麼意見？如果沒有意見的話，一讀通過。現在我們進入二讀，請司儀宣讀本會這次修正本會組織自治條例第 5 條、第 12 條、第 14 條及第 17 條修正條文。

司儀：彰化縣竹塘鄉民代表會組織自治條例部分條文修正草案

第五條 本會代表辭職，應以書面向本會提出，並於辭職書送達本會時生效。

本會代表辭職或死亡，由本會函報縣政府備查，並函知鄉公所。

第十二條 主席綜理會務。主席因故不能執行職務時，由副主席代理。主席、副主席同時不能執行職務時，在會期內，由代表於三日內互推一人代理之；如為休會期間，應於七日內召集臨時會互推一人代理之；屆期未互推產生者，由資深代表一人代理，年資相同時，由年長者代理。

第十四條 主席、副主席辭職、去職或死亡，應於出缺之日起三日內報縣政府備查，並函知鄉公所。

主席、副主席出缺時，應於備查之日起三十日內補選之。主席、副主席同時出缺時，由縣政府指定代表一人暫行主席職務，並於備查之日起三十日內召集臨時會，分別補選之。

主席辭職或去職，應辦理移交，未辦理移交或死亡者，由副主席代辦移交。

第十七條 本會開會時，由主席為會議主席，主席未能出席時，由副主席為會議主席。主席、副主席均未能出席時，由代表互推一人為會議主席。

林^{主席}淑女：請問各位代表對於修正條文有沒有什麼意見？如果沒有意見的話，二讀通過。我們進入三讀，請問各位代表對這次修正本會組織自治條例部分條文是否還有其他意見？如果沒有意見，本案三讀通過。

代表會提案第二案，有關田頭村田頭大排水溝排水不良，建請公所處理。請黃崇啓代表補充說明。

黃^{代表}崇啓：有關於這個大排水溝排水不良的問題已經很多年了但是一直沒有改善，我記得三年前也有和縣府、農田水利局一些

相關單位到現場勘察，結果都沒有下文，所以藉由這次開會特別提出，請相關單位盡速處理此處排水問題。還有一點是農田水利局好像都在年底清除淤泥和雜草，但是農民反映如果能提早在六月颱風期、還有第一期稻作收割前一個月，例如五月來執行清除大排水溝的淤泥和雜草，這樣子的效果會比較好，也不會颱風期淹水進而造成農作物的損失，請建設課對這方面用心，提報上級處理。

建設課長：田頭排水有一部分是水利會橫跨的排水阻擋其排水功能，這部分在早些年也都有會勘過，會再發文請相關單位到現場研究是否有可行的方案。田頭排水的部分會在汛期前(大約在四月)通知縣府對鄉內有淤積的區排做疏浚的動作，縣府的區排原則上會在汛期前(大約六、七月)會辦理一次的疏浚，第二期大約會在這個時候(十一月)再辦理一次，他們的安排會依照他們的優先順序，但我們會把我們的優先順序提供給他們，他們有他們的時間順序，這部分我們會持續和縣府、水利會做溝通。

蔡^{代表}俊傑：之前的會勘我也有去，以前是屬於彰化農田水利會管理，所以縣府和水利會互踢皮球，前年回歸給行政院農委會水利署，現在已經歸屬中央了，我們就可以再辦理一次會勘

，不可以再丟著不管。

建設課長：會請縣府和農田水利署盡快安排時間會勘來釐清這些問題

。

林^{主席}淑女：關於黃崇啓代表的提案還有沒有什麼要補充的？如果沒有
的話，本案照案通過。

林^{主席}淑女：請問各位代表對於本次下鄉考察第十公墓有沒有要建議的地方或是有其他案件要提議？

詹^{代表}江華：請問八月水災時農業課受理多少農民申請？我這有一份資料，竹塘鄉申請 1175 份，合格的有 583 份，後來有申覆，合格的變成 608 份，所以竹塘鄉的合格率原本是 49.6%，申覆過變 51.7%，大城鄉申請 1365 份，合格的是 1164 份，合格率是 85.27%，申覆後變 1173 份，合格率是 89.93%，二林鎮申請 3610 份，合格的是 3385 份，合格率是 93.77%，芳苑鄉是申請 1818 份，合格的是 1584 份，合格率是 87.2%，埤頭鄉是申請 860 份，合格的是 782 份，合格率是 91%，不知道為什麼竹塘鄉的合格率不到 50%？因為依據一些農民的反映，不合格的原因是說我們的蔬菜已經收成，水稻是未達百分之二十，不知道未達百分之二十是由誰決定的？竹塘鄉的合格率為什麼這麼低？因為原本彰化縣不是災區，到後來宣布是災區，大家都是農民子弟應該會知道水稻淹到水，水一退，大家會趕快補救，因為受災需要多噴一、兩次的藥，結果我們還沒有送上去就在後面寫說未達百分之二十，為什麼當時會這樣做

？再來，水果、蔬菜在水災後大家都會搶收，不然會爛掉，等我們申請後再派人勘災都已經經過幾個月了，所以為了搶收，結果也都沒有過，為什麼當時會有這種情形？現在已經沒有辦法再補助了，但是臺灣的地理環境和氣候不會只有一次，以後還會再遇到這種情形，我們有辦法彌補這些農民的損失嗎？他們多施一、兩次的藥和肥料要怎麼補助？

林^{主席}淑女：依照我們詹江華代表所說得就是我們四鄉鎮所提報的農業災害通過率的數據，我們四鄉鎮相差這麼多是否跟我們公所有關係或者是縣府的關係？請農業課回答。

農業課長：針對詹代表提問各鄉鎮的通過率，要跟代表講得就是每個鄉鎮的農物作業樣態其實它是不一樣的，所以你說通過率的話，除非品項是相同的，要不然很難用總共來申報的件數和通過率來做比較，當時受理申報的期間，在還沒有開始受理申報的時候，其實有很多農民都有打電話來公所詢問，那時候因為還沒有開始受理申報，農業課就有派職員去做第一時間的勘察，就是他們有提前申報我們都有到現場拍照，之後開始受理申報期間，還要請別的課室同仁來支援我們受理申報的這個部分，所以有民眾打電話進來說

他們有受損的情形時我們都會第一時間告知他們要先行拍照起來，先行拍照起來就可以做為之後佐證的資料，確實公所這邊不可能有這麼多的人力，每個農民電話一來我們就可以馬上來做服務和處理，再來就是說在受理申報的第三天，我們就有派勘察人員就申報的案件做現場的勘察和記錄，在整個受理申報完，我們勘察結束後，我們都有民眾來詢問是否有拍照？是否有通過？這個部分我們都有在第一時間跟民眾做溝通，就是說來詢問的民眾我們也會調請公所勘察人員到現場拍攝照片的一個狀況，假設對這個狀況是有疑慮的，我們也會在第一時間跟民眾說當初有請你們要自行拍照，這部分是不是可以請你們提供資料給我們？這個部分我們就會第一時間做處理，送縣府審查抽查完之後，針對有不合格的部分，我們都有每一戶、每一筆寄送不合格通知書給申請的民眾，不合格的樣態是怎樣我們都有在通知書上詳列，我們也有給民眾一個申覆期，就是收到通知書之後在幾月幾號之前假設你有疑慮、還是有誤勘還是怎樣的情形都是可以來公所農業課做申覆的，我們會再行處理。這一次報請申覆部分，確實我們這次總共有看了六千多筆，其中有大概三、四筆左右，其實是有誤

勘的情形，可能因為定位的問題看錯了，這個部分我們都有再行處理，再提送，讓民眾申請補助。

林^{主席}淑女：關於農業課的回答，請問詹江華代表還有沒有要補充的？

詹^{代表}江華：我剛才所提得是因為彰化縣原本不是災區，後來才宣布是災區，這些農民、這些老人他們怎麼知道要如何準備？水稻一淹水，水退後農民就會趕快做補救，補救後要再多施一、兩次的藥和肥料，原本要補助的就是這種，可是申請完到勘察的時候，水稻又恢復了，我知道這不是你農業課的問題，這是勘察人員出去勘察時所勘察的，勘察時水稻已經恢復了所以你們都打未達百分之二十，這樣你就有損農委會要補助農民農藥錢和肥料錢的好意了。但是別鄉鎮合格率為什麼這麼高？因為他們如果是水稻就報水稻，蔬菜就是蔬菜，沒有通過的是因為空地來申報，我們合格率會這麼低是因為你們去看的時候，水稻已經都很美了，所以你們都跟人家打掉，這是我們這些勘察人員的態度和個人的主觀，以後如果還有這種情形是不是可以由上級去鑑定，不需要由公所先鑑定，這樣是不是影響到農民的一些權利？

林^{主席}淑女：詹江華代表的這個問題，我也有聽過很多農民反映，就是

態度和效率的問題，是否也是有不夠專業的人員去會勘？尤其是定位地點錯誤造成農民的損失，希望以後公所能盡量配合農民的需求，這樣子的問題，請問農業課是否可以以後安排比較專業的人或者是定位找好了之後再去現場會勘，還有效率的問題。請問各位代表對於農民災害的這個問題還有沒有要補充說明的？

鄉長：農業災害補助的問題，針對詹代表所說通過的合格率這個問題在之前縣府舉辦 16 鄉鎮鄉鎮長聯誼會我也有向農業處報告，大家一定要有配套措施，剛才所說的百分比的問題，剛剛課長也有講到一個重點，每個鄉鎮所種植的農作物都不一樣，像竹塘鄉這次申報大概一千五、六百件，為什麼我們只通過多少，埤頭鄉八百多件，為什麼他們的百分比比較高，我向各位報告一下，因為這次埤頭鄉在受理申報水稻時，如果有受損才受理申報，你想一下埤頭鄉這麼大卻只有八百多件，所以你要先去了解他們申報的水稻有幾件？我們申報的有幾件？咱竹塘鄉這次申報水稻，我有向職員強調你們都不可以跟農民說這不可以過，盡量可以申請的就拿來申請，因為萬一改天農委會突然說不用看有沒有損害到百分之二十，全額補助也不一定，所以埤

頭鄉的作法，我們也會去考慮說改天要不要這麼做，但是他們這麼做，如果往後行政院農委會說只要有申報就全額補助，像埤頭鄉這次的作法一定會被罵死，二林鎮的水稻申報也被罵得要死，我們這次針對的是水稻方面，大部分蔬菜、水果都 OK，我也有跟公所人員交待農民耕種很辛苦，只要有申報，不是以你自己的判斷，盡量申報，由上級來判斷，從申報到勘察已經經過一段時間，所以才會拜託農民可以在第一時間將受損的拍照存證，因為等到公所去勘察的時候已經過了一段時間，但是水稻經過一個禮拜，這期間只要再施肥又會長好了，所以公所在這時間去勘察拍照，說實在的這些照片不知道要如何申報？不管受損嚴不嚴重我們這次都由縣府裁定，所以二林鎮這次也被罵得要死，二林鎮的土地最大，他們只報三千多件，那你看看看，咱竹塘一個小小的鄉鎮我們就報一千五、六百件，水稻就佔大部分，不可以只看全部的合格率，為什麼埤頭鄉的合格率這麼高是因為剛開始的申報水稻就很嚴格，改天咱竹塘鄉申報水稻方面我們也可以這麼做啊，當時就是考慮到如果農委會突然說只要有申報就有補助，所以才會只要有來申請就會受理，所以在那天有建議乾脆都不要由

公所去勘察，縣府要有配套措施，我們這次農業課也很辛苦，全員動員，但是面積實在是太大了，剛才主席所說會勘人員的口氣我都有跟他們說對農民說話口氣要注意，我們也都知道農民說話比較直，所以大家說話要互相。

林^{主席}淑女：鄉長的補充說明很清楚，能夠事先宣導先拍照存照也是很好，也節省了很多時間，請問各位代表對於農民災害這個部分還有沒有要補充的？剛剛所說得下鄉考察第十公墓的部分有沒有什麼要建議的地方或者還有案件要提議的？在新廣村的某路口因為車禍頻繁，上一次還發生了一件蠻嚴重的車禍，這個部分蔡代表是否要補充說明那個地方要如何加強安全措施？

蔡^{代表}俊傑：有跟建設課長一起會勘過了，建設課會以專業的角度去評估要裝在哪個路口比較適當，看過之後應該有五、六個地方，之前裝的那兩個都壞掉了，有請課長再補。

林^{主席}淑女：就是建請公所裝設紅藍閃爍警告燈以提醒用路人減速慢行，這也是對竹塘鄉民的一個福利。請問各位代表還有沒有臨時動議？

紀^{代表}宗成：有關野狗問題要請清潔隊去抓也不是辦法，這段時間結群成黨的狗是從哪裡來的？聽說是別處抓完後丟到我們鄉來

的，縣府將野狗問題丟給我們地方機關，公所怎麼有辦法處理？這些野狗會追學生、咬人，還會咬牲畜，大概有十幾隻，可以抓但是不可以打，抓完之後要抓去哪？說可以丟到別鄉鎮，這樣算起來我們鄉的野狗也是被別人丟過來的，所以這方面請縣府統籌處理解決這個問題，否則現在連我們騎摩托車被狗追的機率也很多，請農業課詢問縣府對野狗問題是否有解決辦法？否則公所也沒辦法處理。

林^{主席}淑女：紀代表所說得野狗問題真得有別處丟到我們鄉內來的嗎？我們如果抓到野狗也真得有丟到別人鄉鎮嗎？請鄉長回答一下。

鄉長：野狗問題真得很頭痛，之前都有接到申訴，公所本身沒有捕抓的器具，這都要拜託縣府，像麻醉槍和捕抓網等，如果抓到後丟到別鄉鎮屆時還是會再跑回來，會請清潔隊和縣府研議出比較好的方式，現在竹林村有一動保團體可以負責抓和結紮，所以如果各村庄有野狗、野貓可以跟他們聯絡，在群組裡有提供電話，但是結紮後還是會再抓回來放，因為不可以帶去別的地方，所以現在就是盡量讓牠們不要再繼續生育。

林^{主席}淑女：關於野狗問題，鄉長的補充說明還真得是丟到別的鄉鎮，

請問各位代表還有沒有什麼臨時動議？關於野狗這個問題，你們有沒有被狗追過？我是有過，所以請鄉長要重視這個問題，現在路走的人真得很多。

紀^{代表}宗成：請鄉長向縣府申請麻醉槍分配給代表讓我們可以出去打，不然沒辦法，抓也抓不到，清潔隊員也很辛苦，抓到了也沒辦法處理，清潔隊員也有原本的工作要做，還要抓野狗就暈了。

圍^{副主席}政麟：請課長詢問縣府，有流浪犬貓之家，像溪洲之前因為居民反對所以一個禮拜就撤走了，縣府對這好像有補助不用費用，像台南的流浪犬貓之家可以幫你誘捕、結紮然後再帶回台南，不會丟到別鄉鎮，但是如果他們到這個地方程序上大概要半年、還是四個月，請課長問縣府看看。

鄉長：針對副座所說得就是像竹林村這種，申請的經費是從縣府，我們通報野狗後他們會來捕抓結紮，但是結紮後會再放出來。麻醉槍不是我們要就有，重要的還是要結紮，否則一直延續下一代也是一個頭痛問題，請各位代表幫忙宣導，如果村庄內有成群結黨的野狗再請通報一下。

林^{主席}淑女：謝謝鄉長的補充說明，但是建議宣導時可以清楚一點，讓

有狗的主人可以自己節制自己的狗，不然野狗沒結紮到，結紮到的都是有主人的狗，到時候大家又會有不愉快的事情發生。請問臨時動議還有沒有要補充的？如果都沒有的話，今天會議到此，請各位代表回去詳加審閱 111 年度的總預算，待下一次會議再來審議。散會。

林^{主席}淑女：公所提案第一案，有關本鄉 111 年度總預算提案審議，本案為預算案需三讀通過，對於公所編列本鄉 111 年度總預算案我們現在進入一讀審議，請問各位代表對 111 年度公所編列總預算提請審議有沒有什麼意見？如果沒有意見，一讀通過。現在我們進入二讀，請問各位代表對 111 年度總預算有哪裡編列不合理的部份需要討論的嗎？

圍^{副主席}政麟：請問主計，如果舉債要如何攤還？

主計主任：關於預算編列債務舉借，這個部分是編列時預計要用以前年度剩餘多少錢來移用調節，不夠的部分會編債務舉借來平衡預算，債務償還的部分要實際上有借才會在隔年度編列償還債務的金額，每年我們都有編債務舉借，但是只要用歲計剩餘來調節就夠了，實際上並沒有舉債。

林^{主席}淑女：請問各位代表對於編列 111 年度總預算的經費有沒有任何不合理或是不明白的地方嗎？

黃^{代表}崇啓：預算書第 100 頁編列第十公墓納骨堂二期櫃位殯葬管理系統軟體購置費用五十萬元，請問民政課這五十萬元是做何用途？

民政課長：資訊軟體硬體設備五十萬元是二期大約有四千多個櫃位，

每一千個櫃位就要有一個購置費，但是設置是設置在我們公所裡面的殯葬系統，我知道代表要問得是現場可以開放給民眾用 QRCode 嗎？這要等到未來三期好之後，雲端建立起來再一起花，現在花是多花得，何況現在那邊也沒有網路。

林^{主席}淑女：請問黃代表還有沒有什麼問題？如果沒有的話就二讀通過。現在進入三讀，請問各位代表對於 111 年度總預算還有沒有要補充意見的？如果沒有的話，本案三讀通過。

林^{主席}淑女：請問各位代表有沒有臨時動議要提議的？

紀^{代表}宗成：請問第十公墓新塔二樓是否有設家族室？

民政課長：二期包括的是完成一樓不足的地方，二樓是依現況的經費來做，剩餘的是留在三期，三期是未來的事情了，現在是在審圖，明天會回覆我們的會議記錄，之後消防上線後會執行招標程序。

紀^{代表}宗成：我要了解的是這次有納入家族室的計劃嗎？規格是六人、八人、十人還是幾人？這才是重點，因為很多人在等家族室的塔位，民眾詢問時只能回答現在還在蓋，不知道在哪一年？有幾位？目前我們的規劃是什麼？

民政課長：一期家族室的櫃位蠻多的，所以二期沒有設計櫃位，一期的家族室(在地藏王後面)沒有賣幾座，所以二期沒有設計。

林^{主席}淑女：這個部分請鄉長補充說明。

鄉長：針對紀代表所說家族室塔位的問題，第一期的家族室有二人、四人，因為賣得很不好，四人的在地藏王菩薩後面的那座牆，我看完覺得那座牆損失慘重，因為四人座設計不良，所以這次在審查圖面時，我有和建築師說將四人座廢

掉，不要再設計，我們所說得家族室可以在購買時將旁邊的也一起買起來這樣也可以算家族室，二期如果好了民眾有意思是想一次將他們家族放在一起，我們可以讓他們優先，這都 OK 的，不是一定要用四人或是幾人。

林^{主席}淑女：經過鄉長詳細介紹後，請問紀代表還有沒有要補充的？

紀^{代表}宗成：請教鄉長和課長，據我所知會做家族室的大部分都是土葬，到現在的長生位一般是用燒的，我知道鄉長的意思，但是可以大小櫃位放一起嗎？是否可以當民眾來購買長生位時將一間給他們，還是我們設計好再賣？

林^{主席}淑女：這是特製的部分請鄉長回答。

鄉長：這是屬於客製化，公所無法針對個人設計一間可以放火化和撿骨的，因為我們的空間有限，無法像買房一樣可以預購，怕民眾一下要改這一下要改那，所以無法針對個人來做，我們只能盡量符合民眾的需求就是讓他們可以盡量放在同一個區塊，等一、二樓完成後會統計是火化的比較多？還是撿骨的比較多？以後三樓就會針對撿骨的比較少就多做點，還是火化比較少會針對這個問題再做增加，比較無法做像紀代表所說得那樣客製化。

林^{主席}淑女：鄉長的回答請問紀代表還有沒有要補充的？請問各位代表

還有要提臨時動議的嗎？如果都沒有的話，本次會議到此結束，本席宣布散會。

